

2024年度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区“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拟订我区农业农村有关规范性文件，负责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负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指导监督下属单位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三）统筹区内扶贫开发工作，牵头拟订相关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区内扶贫开发成果巩固工作及督查考核评估等工作。

（四）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等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

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蔬菜、花卉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全区渔业和渔船、渔港监督管理；负责农田整治项目工作；负责编制农田水利建设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和管理，指导本区农业水利、节水工作。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参与耕地保护和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执行有关农业生产资料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负责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实行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组织疫情扑灭工作。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相关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组织实施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等工作。

（十四）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相关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交流合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以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2024年局本级内设科室13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科、法规科（审批管理科）、产业发展科、农村建设指导科、项目建设管理科、农村经济事务指导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种植业管理科、综合执法科（综合执法大队）、协作科、畜牧兽医屠宰管理科和渔业管理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317.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227.62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68.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227.6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1,217.5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482.1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41.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544.8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0,544.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2.24
总计	30	20,567.14	总计	60	20,567.1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544.89	20,54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4	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8.04	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04	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8.16	1,86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4.15	1,84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6.12	79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7.69	357.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0.14	46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0.20	23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01	2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01	2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27.62	5,22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27.62	5,22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224.47	5,22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	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217.50	11,21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1,205.16	11,20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488.70	2,48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888.88	1,88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1.06	3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92.87	19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95.25	195.25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110	执法监管	25.65	2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65.30	6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4,162.55	4,16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4	对外交流与合作	2.13	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12.65	12.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90.67	29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72.44	1,07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9.49	49.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90.06	49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2.46	21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35	1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35	1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2.10	48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999	其他支出	482.10	48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1.47	1,74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1.47	1,74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5.00	5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26.47	1,226.4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544.89	7,708.58	12,836.3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4	0.00	8.04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8.04	0.00	8.04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04	0.00	8.0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8.16	1,868.1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4.15	1,844.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6.12	796.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7.69	357.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0.14	460.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0.20	230.2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01	24.0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01	24.0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27.62	0.00	5,227.62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27.62	0.00	5,227.62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224.47	0.00	5,224.47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	0.00	3.15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217.50	4,098.95	7,118.55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1,205.16	4,098.95	7,106.2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488.70	2,210.07	278.63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888.88	1,888.88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1.06	0.00	31.06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92.87	0.00	192.87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95.25	0.00	195.25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110	执法监管	25.65	0.00	25.65	0.00	0.00	0.0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65.30	0.00	65.30	0.00	0.00	0.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4,162.55	0.00	4,162.55	0.00	0.00	0.00
2130114	对外交流与合作	2.13	0.00	2.13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减灾	12.65	0.00	12.65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90.67	0.00	290.67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72.44	0.00	1,072.44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9.49	0.00	49.49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90.06	0.00	490.06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2.46	0.00	212.46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35	0.00	12.35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35	0.00	12.35	0.00	0.00	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2.10	0.00	482.10	0.00	0.00	0.00
21999	其他支出	482.10	0.00	482.1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1.47	1,741.4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1.47	1,741.4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5.00	515.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26.47	1,226.4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317.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04	8.0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227.6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68.16	1,868.1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227.62	0.00	5,227.6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1,217.50	11,217.5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482.10	482.1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41.47	1,741.4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544.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544.89	15,317.27	5,227.6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0,544.89	总计	64	20,544.89	15,317.27	5,227.6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317.27	7,708.58	7,608.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4	0.00	8.04
20132	组织事务	8.04	0.00	8.04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04	0.00	8.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8.16	1,868.1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4.15	1,844.1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6.12	796.1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7.69	357.6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0.14	460.1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0.20	230.20	0.00
20808	抚恤	24.01	24.0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01	24.0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217.50	4,098.95	7,118.55
21301	农业农村	11,205.16	4,098.95	7,106.20
2130101	行政运行	2,488.70	2,210.07	278.63
2130104	事业运行	1,888.88	1,888.88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1.06	0.00	31.0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92.87	0.00	192.87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95.25	0.00	195.25
2130110	执法监管	25.65	0.00	25.65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65.30	0.00	65.3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4,162.55	0.00	4,162.55
2130114	对外交流与合作	2.13	0.00	2.13
2130119	防灾减灾	12.65	0.00	12.65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90.67	0.00	290.6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72.44	0.00	1,072.44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9.49	0.00	49.49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5.00	0.00	25.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90.06	0.00	490.06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2.46	0.00	212.4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35	0.00	12.3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35	0.00	12.35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2.10	0.00	482.10
21999	其他支出	482.10	0.00	482.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1.47	1,741.4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1.47	1,741.4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5.00	515.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26.47	1,226.4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94.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85
30101	基本工资	734.72	30201	办公费	57.02
30102	津贴补贴	1,914.08	30202	印刷费	0.10
30103	奖金	1,241.4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6
30107	绩效工资	709.17	30205	水费	2.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0.14	30206	电费	16.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0.20	30207	邮电费	22.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2	30211	差旅费	6.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5.5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8.5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122.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4.0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2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3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00
30309	奖励金	5.01	30229	福利费	74.5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7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1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2.5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253.21		公用经费合计	455.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227.62	5,227.62	0.00	5,227.6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227.62	5,227.62	0.00	5,227.62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227.62	5,227.62	0.00	5,227.62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0.00	5,224.47	5,224.47	0.00	5,224.47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15	3.15	0.00	3.1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80	0.00	54.80	0.00	54.80	7.00	60.32	0.00	53.70	0.00	53.70	6.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总收入20,567.1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0,544.8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317.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7.65万元，增长5.1%。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区科工信局原有的对口帮扶职能调整至区农业农村局，相关项目经费也一并划转。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27.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9.83万元，下降5.3%。主要变动情况：减少了新一轮现代农业产业园补助、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上级下达的项目资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20,567.1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0,544.8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7,708.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1.72万元，下降2.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勤人员年末退休1人；二是原动监所和兽医站因机构改革4人调离本单位，3人退休，因此相应的人员经费开支随之减少。

2. 项目支出12,836.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08.94万元，增长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科工信局对口帮扶职能调整至本单位，相关对口帮扶项目经费划转后在本单位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0,544.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317.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7.65万元，增长5.1%；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度原科工信局对口帮扶职能调整至我单位，相关项目经费也一并划转到我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27.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9.83万元，下降5.3%；主要变动情况：减少了新一轮现代农业产业园补助、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上级下达的项目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0,544.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317.2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506.46万元，增长29.7%；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科工信局对口帮扶职能调整至本单位，相关对口帮扶项目经费划转后在本单位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27.6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777.37万元，下降12.9%；主要变动情况：减少了新一轮现代农业产业园补助、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上级资金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0.3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1.8万元的97.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32万元，下降15.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3.7万元，完成预算54.8万元的9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7万元，下降19.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3.7万元，完成预算54.8万元的9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7万元，下降19.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6.62万元，完成预算7万元的94.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8万元，增长26.4%。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2024年度继续响应上级有关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因此“三公”经费支出比2023年同比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3.7万元，占89%；公务接待费支出6.62万元，占1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3.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3.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0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因公出行、农业、畜牧、渔业执法监督检查、对口帮扶交流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6.62万元，主要用于上级业务部门到我区推进工作、考察、检查农业农村相关工作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0次，接待人数共532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部门调研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提案办理情况；接待东西部协作相关代表团赴我区交流学习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55.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82万元，增长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度对比2023年按更新了办公设备，如台式机、打印机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76.1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51.4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76.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76.1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0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和综合保障用车4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9个，二级项目54个，共涉及资金7,608.6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新一轮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经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等17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227.62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

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一%（基数为0，不可比）。

我单位2024年度没有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608.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227.6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较好完成了2024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024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1,627.56万元，执行数21,117.8万元，完成预算的97.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9.76分，评级为优。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2024年我区全年农业总产值107.73亿元、增长4.2%，增速位列全市主要涉农区第二；二是2024年我区1镇5村入选省乡村振兴示范镇（村）创建名单，“花漾年华”示范带获评“省十大乡村振兴示范带”，竹洞村获评全国首批十个乡村旅游目的地，塍头村项目入选2024年全省“百千万工程”典型案例；三是2024年我区入选全国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全国农产品骨干冷链物流重点县、全国第一批高素质农民培育学用贯通综合试点区等国家级创建名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部分项目跟踪监管不够到位，项目实施过程规范性仍有提升空间；二是部分项目资金管理规范性和项目资金支出方向界定需要加强；三是绩效管理意识需要提升，部门整体工作绩效目标设置准确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跟踪监管，提高项目管理水

平；二是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方式；三是落实绩效管理，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2024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5万元，执行数为3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完善农田排灌系统和生产设施，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为农业现代化打下坚实基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自评中个别指标的衡量方式不够完善，个别指标个性化程度不足、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以及今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关注绩效目标和指标实现情况等绩效材料搜集，以佐证工作实效。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特别说明：全文因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